

黑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黑龙江省11地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黑龙江百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黑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黑龙江省11地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项目（项目编号：[230001]BCGC[GK]20230012）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黑龙江省11地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联投体成员：黑龙江省生态地质调查研究院、深圳市宇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16,500,000.00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黑龙江省11地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服务	<p>（1）基础信息调查。按照本项目调查范围（123个重点监管单位或控制单元）开展现场踏勘调查、资料分析和人员走访等工作，查清调查单元周边1km范围内的基本情况，填写人员访谈信息表，并核实信息表信息准确性。（2）监测方案编制。以基础信息调查为基础，依据《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试行）》要求，完成点位初步布设。进一步开展点位现场核查、点位调整优化，并进行专家审核，形成最终的监测方案。（3）地下水建井及样品采集地下水监测井优先采纳符合相关要求的已有地下水井；新建井应满足长期监测要求，建井及维护管理应满足《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4-2020）。根据初步判断结果，预计本次新建210个地下水监测井。初步估算企业周边共采集土壤样品775个（含10%平行样）、地下水样品231个（含10%平行样）、地表水和底泥样品各149个（含10%平行样）。实际监测点位和建井数量将根据通过专家审定后的“一企一案”监测方案为准，开展相应工作。（4）样品检测。按照采购要求项目和方法完成样品检测。（5）成果集成。开展监测数据的统计分析，评价土壤环境质量。成果集成包括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调查报告123份、2023年项目总调查报告1份、数据库1套等，为纸质和电子档两种形式。</p>	合同签订后2025年12月底	满足采购要求	16,500,000.00	1.0000	项	16,500,000.00

黑龙江百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30日